

证券代码：872965

证券简称：江顺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长陈有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顺新材料2023年度报告〉及〈江顺新材2023年度报告摘要〉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监事会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项目情况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>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<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>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发展情况，结合市场发展情况，对 2024 年公司发展及财务情况拟订了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，2023 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公司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